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处

院科字〔2021〕9号

**关于转发《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高校辅导员研究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学校各单位：

现转发教育部社会科学司文件《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高校辅导员研究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社科司函〔2021〕7号），请各单位组织教师依据文件要求申报，并于2021年3月24日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[kycjluzh@126.com，科研处将统一组织专家校内评审推荐2项申报，请各申请人收到专家反馈修改意见后，于2021年3月27日在系统提交申报材料。有关事项通知详见附件。](mailto:kycjluzh@126.com，纸质版材料报送至科研处213室。有关事项通知详见附件。)

项目采取网上系统申报方式：教育部社科司主页（http://www.moe.gov.cn/s78/A13/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•申报系统。有系统账号的老师原账号登录，无系统账号的老师请在申报系统页面点击“个人用户注册”，注册信息后联系科研处审核。待项目立项公布后科研处统一另行通知提交纸质版材料。

附件1.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

务项目（高校辅导员研究）申报工作的通知（教社科司函〔2021〕7号）

附件2.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（高校辅导

员研究）课题指南

联系人：朱禹铮 联系电话：13798962651

王 宇 联系电话：13798950191

科研处

2021年1月26日